



JIMU GROUP LIMITED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87)

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高的市場波動風險，且概不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載有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規定須提供有關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資料的詳情，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各重大方面乃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業績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提呈本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審核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貨品及服務的收益	3	83,293	110,173
其他收入		6,404	8,69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244	(9,259)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備		578	(1,685)
存貨之購買及變動		(42,206)	(27,946)
僱員福利開支		(43,190)	(81,789)
其他經營開支	5	(17,250)	(30,518)
融資成本		(368)	(1,166)
除稅前虧損		(10,495)	(33,495)
所得稅抵免	6	1,790	150
本年度虧損	7	(8,705)	(33,345)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i>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325	–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110)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8,380)	(33,455)
每股虧損	9		
基本（港仙）		(1.80)	(6.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6	731
使用權資產		–	2,689
租賃按金		76	152
合約資產		91	247
		<u>473</u>	<u>3,819</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10	877	3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263	10,898
合約資產		2,315	10,16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831	33,584
		<u>33,286</u>	<u>54,64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1	953	9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506	12,653
應付前董事／董事款項		440	6,350
應付稅項		1,902	–
租賃負債		675	4,194
合約負債		1,389	7,987
退還負債		1,540	11,509
		<u>15,405</u>	<u>43,646</u>
流動資產淨值		<u>17,881</u>	<u>11,00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8,354</u>	<u>14,820</u>
非流動負債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12	6,998	–
租賃負債		925	4,608
合約負債		418	581
退還負債		6	1,331
遞延稅項負債		1,438	5,451
		<u>9,785</u>	<u>11,971</u>
淨資產		<u>8,569</u>	<u>2,84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5,016	4,800
儲備及累計虧損		3,553	(1,951)
總權益		<u>8,569</u>	<u>2,849</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800	46,917	(67)	(67)	-	(15,279)	36,304
本年度虧損	-	-	-	-	-	(33,345)	(33,345)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10)	-	-	-	(110)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110)	-	-	(33,345)	(33,45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0	46,917	(177)	(67)	-	(48,624)	2,849
本年度虧損	-	-	-	-	-	(8,705)	(8,705)
由功能貨幣換算至呈列貨幣的 匯兌差額	-	-	325	-	-	-	325
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325	-	-	(8,705)	(8,380)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1,630	(1,630)	-
視作一名前董事/董事出資	-	-	-	5,017	-	-	5,017
配售新股份(附註13)	216	9,245	-	-	-	-	9,461
配售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378)	-	-	-	-	(37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16	55,784	148	4,950	1,630	(58,959)	8,569

附註：

- (a) 資本儲備指 i)77,000港元指於過往年度超過收購附屬公司 Alliance International Sourcing Limited (「Alliance」) 額外60% 非控股權益支付代價的公平值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ii) 相當於若干集團實體(包括永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Dodge & Swerve Limited 及 Alliance) 的股本總和金額10,000港元，其已於二零一五年根據重組轉撥至資本儲備；及(iii) 金額5,017,000港元指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根據一名前董事/董事與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永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訂立的豁免契據協議豁免應付該前董事/董事款項。
- (b)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每間中國附屬公司均須將其中國法定賬目所列除稅後淨收益之10% 轉撥作至法定儲備，直至其結餘達到該附屬公司註冊資本50% 為止。但董事局可酌情作出額外撥款。有關附屬公司之法定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轉為繳足股本。

附註：

1. 一般資料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眾上市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股東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Jimu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海港城港威大廈英國保誠保險大樓22樓2207室並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更改為香港中環雲咸街33號LKF大樓20樓20-01室。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鞋服業務及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鑑於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拓展鞋服業務，貸款中介服務業務持續運營及鞋履業務的海外市場暫停，本公司董事（「董事」）重新評估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並確定人民幣（「人民幣」）更能反映本公司的經濟實質及其作為主要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的投資控股公司的業務活動。因此，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提前由美元改為人民幣。為方便財務報表使用者，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

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提述的修訂本*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並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強制生效的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提述的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當前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2.1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重大性之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該修訂本為重大一詞提供新定義，列明「倘可合理預期漏報、錯報或掩蓋個別資料將可影響提供某一特定申報實體財務資料的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主要使用者基於相關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資料屬重大」。該修訂本亦澄清重大與否視乎資料（單獨或與其他資料結合使用）在整體財務報表的性質或幅度。

於本年度應用該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之定義」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本釐清業務通常會有產出，但對整合之活動及資產組別而言，產出並非合資格成為業務之必要條件。若要被視為業務，被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別必須最少包括共同對創造產出能力有莫大貢獻之投入及實質進程。

該修訂本刪除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取代任何缺失之投入或過程及持續產出之評估。該修訂本亦提供額外指引，以協助決定是否已獲得實質進程。

此外，該修訂本加入選擇性之集中度測試，允許簡化評估被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別是否屬於業務。在選擇性之集中度測試下，若被收購之總資產之絕大部分公平值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類似資產組別，該被收購之活動及資產組別則不屬於業務。所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因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而產生的商譽。是否應用選擇性集中測試的選擇可按逐項交易基準進行。

該修訂本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惟倘本集團進行任何收購，則可能影響未來期間。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新冠病毒相關之租金優惠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二零二零年)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對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董事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應用所有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相關香港詮釋第5號之修訂(二零二零年)

該修訂本就評估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之延遲結付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包括：

- 訂明負債應根據報告期末存有之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該修訂本特別澄清：
 - (i) 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十二個月內結清負債之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倘若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則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該權利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之情況下仍然存在。
- 澄清倘負債具有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清之條款，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此外，香港詮釋第5號因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而予以修改，以使相應措辭一致，但結論不變。

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之重新分類。

3. 來自貨品及服務的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鞋服業務 千港元	貸款中介及 信貸評估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鞋履貿易			
男士鞋履	28,191	–	28,191
女士鞋履	21,961	–	21,961
	<u>50,152</u>	<u>–</u>	<u>50,152</u>
服裝貿易			
男士服裝	4,443	–	4,443
女士服裝	3,227	–	3,227
	<u>7,670</u>	<u>–</u>	<u>7,670</u>
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貸款前中介服務	–	9,678	9,678
貸款後中介服務	–	11,773	11,773
	<u>–</u>	<u>21,451</u>	<u>21,451</u>
提供信貸評估服務	–	4,020	4,020
	<u>–</u>	<u>4,020</u>	<u>4,020</u>
總計	<u>57,822</u>	<u>25,471</u>	<u>83,293</u>
地區市場			
中國	57,822	25,471	83,293
	<u>57,822</u>	<u>25,471</u>	<u>83,293</u>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57,822	13,517	71,339
在某一區間	–	11,954	11,954
	<u>–</u>	<u>11,954</u>	<u>11,954</u>
總計	<u>57,822</u>	<u>25,471</u>	<u>83,293</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貸款中介及 信貸評估		
貨品或服務類型	鞋服業務 千港元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鞋履貿易			
男士鞋履	12,133	–	12,133
女士鞋履	14,497	–	14,497
兒童鞋履	4,395	–	4,395
	<u>31,025</u>	<u>–</u>	<u>31,025</u>
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貸款前中介服務	–	63,917	63,917
貸款後中介服務	–	15,231	15,231
	<u>–</u>	<u>79,148</u>	<u>79,148</u>
總計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地區市場			
中國	392	79,148	79,540
澳大利亞	11,251	–	11,251
阿聯酋	3,919	–	3,919
英國	3,147	–	3,147
新西蘭	2,507	–	2,507
智利	1,832	–	1,832
比利時	1,464	–	1,464
美國	260	–	260
其他	6,253	–	6,253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收益確認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31,025	63,917	94,942
在某一區間	–	15,231	15,231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總計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資料，著重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型。

具體而言，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列示如下：

- 鞋服業務－鞋服（二零一九年：鞋履）設計、開發、生產管理（包括質量控制）及物流管理服務及買賣；及
-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服務－提供貸款前中介服務、貸款後中介服務及信貸評估服務（二零一九年：貸款前中介服務及貸款後中介服務）。

上述經營部門構成本集團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對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鞋服業務 千港元	貸款中介及 信貸評估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57,822</u>	<u>25,471</u>	<u>83,293</u>
分部業績	<u>12,020</u>	<u>(13,408)</u>	<u>(1,388)</u>
未分配開支			(9,150)
未分配收入			<u>43</u>
除稅前虧損			<u><u>(10,495)</u></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鞋服業務 千港元	貸款中介及 信貸評估 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益	<u>31,025</u>	<u>79,148</u>	<u>110,173</u>
分部業績	<u>(13,916)</u>	<u>(10,425)</u>	<u>(24,341)</u>
未分配開支			(9,302)
未分配收入			<u>148</u>
除稅前虧損			<u><u>(33,495)</u></u>

上文所呈報分部收益為自外部客戶產生的收益。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任何分部間銷售。

分部業績指扣除各個分部稅項前之溢利或虧損，惟並無分配若干利息收入、中央行政成本及董事薪酬。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之措施，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分部資產及負債

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鞋服業務	7,809	1,359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服務	<u>10,376</u>	<u>43,660</u>
總分部資產	18,185	45,019
未分配資產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368	12,985
— 其他	<u>206</u>	<u>462</u>
綜合資產	<u><u>33,759</u></u>	<u><u>58,466</u></u>

分部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鞋服業務	5,510	11,147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服務	10,153	42,645
總分部負債	15,663	53,792
未分配負債 —其他	9,527	1,825
綜合負債	25,190	55,617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未分配企業資產之外所有資產分配至經營分部，包括若干主要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
- 未分配企業負債之外所有負債分配至經營分部，包括若干其他應付款項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於香港及中國營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資料根據付運目的港所在地（不考慮貨品來源地或貸款促成或信貸評估地）詳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	83,293	79,540
澳大利亞	—	11,251
阿聯酋	—	3,919
英國	—	3,147
新西蘭	—	2,507
智利	—	1,832
比利時	—	1,464
美國	—	260
其他*	—	6,253
	83,293	110,173

* 於有關年度，計入「其他」的來自個別國家的收益並無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香港	237	478
中國	160	3,341
	<u>397</u>	<u>3,819</u>

主要客戶資料

相應年度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32,306	—
客戶B ¹	25,516	—
客戶C ¹	—	11,945
	<u>—</u>	<u>11,945</u>

¹ 來自鞋服貿易的收益。

5. 其他經營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核數師薪酬	2,139	2,932
銀行費用	40	233
就缺陷產品提出的索償	—	3,45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5	1,1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7	4,052
招待費	116	580
短期租賃費用	1,566	1,435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	1,270	625
其他稅項	339	720
外判費用	1,330	4,231
專業費用	6,624	4,237
差旅費	584	1,239
水電費用	491	1,726
其他	1,619	3,943
	<u>17,250</u>	<u>30,518</u>

6.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2,518	–
遞延稅項	<u>(4,308)</u>	<u>(150)</u>
	<u>(1,790)</u>	<u>(15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簽署生效，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將按8.25%之稅率就首2百萬港元溢利繳納稅項，並將按16.5%之稅率就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繳納稅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統一稅率繳納稅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就首2,000,000港元估計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計算，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法規，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寧夏回族自治區經營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可享受15%的較低優惠稅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就中國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虧損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u>(10,495)</u>	<u>(33,495)</u>
按國內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附註）	(1,861)	(6,50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377	4,123
非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145)	(437)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1,554	2,840
按優惠稅率繳納所得稅	(1,679)	–
動用先前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	<u>(36)</u>	<u>(169)</u>
年度所得稅抵免	<u>(1,790)</u>	<u>(150)</u>

附註： 該等金額指集團實體按相關集團實體經營所在各司法管轄區的實際適用稅率計算的綜合影響。

7. 本年度虧損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1,590	2,773
其他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4,587	63,92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577	15,087
–終止福利	2,436	–
總員工成本（附註）	<u>43,190</u>	<u>81,789</u>
核數師薪酬	2,150	2,9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85	1,114
使用權資產折舊	747	4,052
短期租賃相關費用	<u>1,566</u>	<u>1,435</u>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019新冠病毒相關政府補助/ 援助162,000港元已與僱員福利開支相抵銷。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年內虧損	<u>(8,705)</u>	<u>(33,345)</u>
	二零二零年 千股	二零一九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483,718</u>	<u>480,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就二零二零年十月的股份配售作出調整。

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乃由於兩個年度內並無潛在的已發行普通股。

10.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賬款	883	1,450
減：信貸虧損撥備	(6)	(1,447)
	<u>877</u>	<u>3</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賬款為20,835,000港元。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77	—
90日以上	—	3
	<u>877</u>	<u>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賬款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3,000港元（二零二零年：零港元）於報告日期已逾期之應收賬款。

11. 貿易應付賬款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為20日至45日。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90日以上	<u>953</u>	<u>953</u>

12.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最終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通泉財富（寧夏）科技有限公司（「通泉財富」）已提供一筆人民幣40,000,000元（相當於約44,224,000港元）的貸款，該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償還。全部款項已於本年度內提前結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通泉財富已提供貸款人民幣5,890,000元（相當於約6,998,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年息5%，自提取日期起36個月內到期償還。該筆款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提前償還。

13. 本公司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法定普通股：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u>	<u>10,000</u>
每股0.01港元之已發行及繳足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80,000,000	4,800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配售新股份 (附註)	<u>21,600,000</u>	<u>216</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501,600,000</u>	<u>5,016</u>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0.438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最多22,2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完成，據此，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21,6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083,000港元，導致股本增加216,000港元及股份溢價約9,245,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約378,000港元）。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本公司已與山東道之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道之堂」）訂立委聘戰略夥伴協議（「該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將發揮於內地佈局優勢以及信貸評級經驗，而配合道之堂發展大健康產業需求，包括但不限於共同發展大健康產業的場景金融服務、大健康產業的併購和重組等交易項目、尋求商業發展機會以及向道之堂尋求項目融資解決方案。該協議（除有關保密條款）不具法律約束力，其項目具體條款有待本公司及道之堂進一步磋商、確定及訂立正式合同。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十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鞋履及服裝業務以及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

鞋履及服裝業務

本集團從事提供鞋履設計及開發、生產管理（包括質量管理）及物流管理服務。本集團向客戶提供正裝及休閒男士、女士及兒童鞋履。自二零零九年起經過多年之經營，本集團已建立多元化全球客戶組合，主要包括國際批發商及零售商（為正裝及休閒鞋履品牌擁有人及／或被許可人）。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進一步拓展其客戶組合至包括中國的品牌批發商及零售商。此外，由於服裝業務在中國擁有龐大的潛在市場，本集團把握機會於二零二零年將其業務擴展至服裝業務。本集團亦提供服裝產品的設計及開發、生產管理服務及物流管理服務。

各種不明朗因素繼續籠罩全球經濟，對客戶信心帶來不利影響，以及鞋履行業的競爭日益激烈（包括來自東南亞國家的競爭），導致海外客戶的利潤率日益下降。於二零二零年2019新冠病毒的蔓延以及隨後各國政府施加的封鎖限制導致海外零售市場進一步轉差。

另一方面，中國是首個從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影響中恢復的主要經濟體之一。於二零二零年，管理層把握該機會，而本集團已完成其對中國知名零售商的首批訂單。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鞋履及服裝業務分部錄得溢利。管理層相信，鞋履及服裝業務正在復甦，並將進一步尋求海外及中國市場的發展機會。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開始向中國客戶提供貸款中介服務。

本集團已於中國不同地區設立超過分支機構體系以向有融資需求的客戶提供協助，尤其專注於中國三四線城市的個人客戶。該等客戶與一線城市個人客戶相比一般缺乏對於市場上可用融資解決方案的知識或途徑。本集團已建立信貸評級系統，經計及客戶的財務狀況、先前借款及償還歷史及其他行為模式，給出客戶內部信貸評分。我們的風險團隊定期監控及更新運算法則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市場狀況。我們的分支機構體系，連同互聯網技術基礎架構可令我們相對輕鬆踏足該等市場。自建信貸評級系統有助於過濾信貸評級較低的客戶及可令我們專注於更為優質的客戶。隨後現場信貸團隊進行現場拜訪及其他盡職調查程序以驗證資料的真實性。基於該等信貸評分及盡職調查材料，信貸評級團隊將考慮是否向合適的資金來源（可能包括銀行及非銀行機構）作出貸款推薦建議。於雙方同意後，分支機構負責聯絡客戶及資金來源以及安排訂立合約。

分支機構於相關貸款支付後向該等客戶提供客戶貸後服務。有關服務包括還款提醒以及財務狀況跟蹤。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出現大幅下滑。大幅下滑有兩個主要原因。首先，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受到2019新冠病毒的嚴重影響。中國政府為遏制2019新冠病毒的蔓延於二零二零初採取了多項政策，包括延長農曆新年假期以及在中國各地推行不同程度的封鎖及旅行限制。本集團亦於中國實行特別工作安排，包括（但不限於）在家工作安排及減少與客戶的商務會議。該等措施，再加上2019新冠病毒對中國經濟的影響，導致對貸款中介服務的需求急劇下降。其次，2019新冠病毒亦對貸款人及中介服務平台（統稱「資金來源」）造成重大影響。在此經濟形勢下，該等資金來源的貸款意願下降，甚至可能導致彼等改變商業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亦開始通過向一家汽車銷售服務店授予使用客戶信貸評估服務系統的權利，獲得信貸評估服務。本集團為該店量身定制一套信用評估系統，方便該店評估客戶的信用評級。本集團將通過與不同行業的合作，開拓更多商機。

我們的收益乃根據信貸評估服務的實際數據用途計量。

管理層預期，2019新冠病毒的影響將會於二零二一年持續，而管理層預計未來將非常艱難。管理層已採納計劃透過關閉若干分支機構及裁減表現欠佳員工來降低成本及提高效率。

另一方面，本集團正積極尋求其他資金來源，包括（但不限於）銀行、資產管理公司、信託及小額貸款公司。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83,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九年約110,200,000港元減少24.4%。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鞋履及服裝貿易				
男士服裝	4,443	5.3	—	—
女士服裝	3,227	3.9	—	—
男士鞋履	28,191	33.8	12,133	11.0
女士鞋履	21,961	26.4	14,497	13.2
兒童鞋履	—	—	4,395	4.0
	<u>57,822</u>	<u>69.4</u>	<u>31,025</u>	<u>28.2</u>
提供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服務				
貸款前中介服務	9,678	11.6	63,917	58.0
貸款後中介服務	11,773	14.1	15,231	13.8
提供信貸評估服務	4,020	4.9	—	—
	<u>25,471</u>	<u>30.6</u>	<u>79,148</u>	<u>71.8</u>
合計	<u>83,293</u>	<u>100.0</u>	<u>110,173</u>	<u>100.0</u>

鞋履及服裝業務

鞋履及服裝業務分部收益由二零一九年約31,000,000港元大幅增加86.4%至二零二零年的約57,8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成功將客戶組合拓展至包括中國的品牌批發商及零售商。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業務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分部收益由二零一九年約79,100,000港元減少67.8%至二零二零年約25,500,000港元。收益大幅下降主要由於年內2019新冠病毒的影響所致。

購買及更換存貨

本集團購買及更換存貨由二零一九年約27,900,000港元增加約51.0%至二零二零年約42,200,000港元。採購成本與銷售額比率二零二零年約為73.0%，而二零一九年約為90.1%。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九年約8,7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約6,400,000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獲取的政府補助及佣金收入較二零一九年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的其他收益（淨額）約為2,200,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其他虧損（淨額）約為9,2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其他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就各項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約10,500,000港元及二零二零年其他收益（淨額）主要指終止租賃負債之收益淨額。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九年約1,200,000港元減少約68.4%至二零二零年約4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已償還所有銀行借貸。二零二零年的融資成本指租賃負債利息。

僱員福利開支

僱員福利開支由二零一九年約81,8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約43,2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年內實行成本削減及重組計劃所致。

其他經營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由二零一九年約30,5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約17,3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年內實施若干成本削減措施所致。

所得稅抵免

所得稅抵免由二零一九年約2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約1,8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年內確認遞延稅項抵免4,300,000港元，而部分被其他附屬公司的即期稅項撥備所抵銷。

年內虧損

由於上文所述，年內虧損由二零一九年約33,3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約8,700,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鞋履及服裝業務的除稅前溢利約為12,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九年，鞋履及服裝業務分部的除稅前虧損約為13,9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國內鞋履銷售業務的較高毛利率和營運成本降低所致。

貸款中介及信貸評估服務分部的除稅前虧損由二零一九年約10,4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約13,4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2019新冠病毒的影響及由此導致收益減少（如上文所論述）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償還借貸（二零一九年：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26,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33,6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務與權益比率為零（二零一九年：零）。債務與權益比率乃以負債淨額（其界定為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除以各年末之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2.2倍（二零一九年：約1.3倍）。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與富明證券有限公司（「富明」，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富明已同意按盡力基準每股配售股份0.438港元向至少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22,2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新股份（「配售股份」）。股份配售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為用作未來十二個月的公司及行政開支。配售交易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完成及合共21,600,000股股份已獲發行。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約為9,500,000港元及9,100,000港元。淨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0.42港元。配售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及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之公告內。於所得款項淨額9,100,000港元中，其中約800,000港元用作公司及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充足營運資金，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26,8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33,600,000港元）。董事會將繼續遵循審慎庫務政策，以管理其現金結餘及維持強健而穩妥之流動資金，確保本集團能搶佔先機，為業務把握增長機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17,90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約11,000,000港元）。本集團之營運主要由其業務營運產生之收益、可動用現金及銀行結餘、股份配售、前董事／董事之墊款、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及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融資提供資金。本集團透過維持充足的儲備、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及維持保守的資金水平以為其業務提供資金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為更好地管理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安排一筆人民幣5,890,000元（相當於約6,998,000港元）的計息貸款。雖然大部分尚未償還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底結清，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已得到改善。經評估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現金流量預測後，一間同系附屬公司的全部貸款結餘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結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資產（二零一九年：無）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借貸。

匯率風險

本集團貸款中介服務分部及鞋履及服裝業務分部之收益、成本及費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計算，故此港元兌人民幣波動之風險並不重大。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一般業務過程產生之外匯風險被認為微不足道。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以對沖外匯風險。

所持重大投資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

僱員及薪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香港僱員總數由二零一九年約630名減少至二零二零年約180名，乃主要由於我們實行成本削減措施所致。為招聘、發展及挽留高才幹僱員，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包括內部升職機會及績效花紅。本集團與員工訂立標準僱傭合約，當中載列知識產權及保密等條款。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將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之個別特徵之影響。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約100%及99%分別來自我們的五大債務人（均為客戶）及最大債務人（為一名客戶）。本集團將檢討及監察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根據預期信用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虧損。銀行結餘、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受之最高信貸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因計息金融負債（主要為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計息貸款及租賃負債）利率變動之影響而承受利率風險。本集團持續監察利率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承受之流動資金風險輕微，原因為大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於一年內到期，並且以現有股東資金及內部所得現金流量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並維持足夠之銀行結餘及現金水平，以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提供資金，並減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此外，其最終控股公司已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Jimu Group Enterprises Limited 授出無抵押貸款融資，總金額最高為30,000,000港元，為期36個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未動用。本集團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

遵守法律法規

據董事會所知悉，本集團已遵守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之相關法律法規之所有重大方面。

環境政策及表現

鑑於我們的業務性質及根據香港法律，並無針對本集團於香港開展業務之任何具體環境標準及／或規定。本集團作為企業公民知悉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以及促進健康之工作場所。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主要關係

本集團與其客戶維持良好之關係。銷售員及跟單員會定期電話拜訪客戶並定期探訪海外客戶。倘收到客戶之任何投訴，將會匯報管理層，並會即時採取補救行動。

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供應商投訴，亦無債務糾紛或未清償債務，所有債務均於相互協定之到期日或最後日期或之前清償。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存在薪金支付糾紛，且所有應計薪酬已於各僱員僱傭合約內訂明之相應到期日期或之前清償。本集團亦保證所有僱員經定期審閱調薪、晉升、花紅、津貼及所有其他相關福利政策後均獲得合理薪酬。

鑑於上文所述，於本年報日期，概無出現任何將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大影響及本集團之成功取決於其之情況或發生此等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制定。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第A.2.7條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並無執行董事出席之會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行程緊湊，故未有為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安排無執行董事出席的正式會議。雖然有關會議並無於年內舉行，但主席可透過郵件或電話聯絡以討論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能存有之任何潛在關注及／或疑慮，並安排舉行跟進會議（如有必要）。

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特定任期及須受重選規限。聞俊銘先生及劉啓邦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無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而授予特定任期，惟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予以重選。因此，本公司認為，我們已採取充足的措施確保本公司可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董事進行有關本公司股份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亦概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或相關股份數目			於有關法團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普通股	購股權	合計	
倪志興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股 普通股	—	200,000	0.04%

於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各類別股份數目	於相關法團
				各類別權益之概約百分比
董駿先生 （「董先生」）	Jimu Holdings Limited （前稱Pintec Holdings Limited） （「Jimu Holdings」）（附註1）	全權信託創辦人	21,524,698股 （普通股）	29.90%
聞俊銘先生 （「聞先生」）	Jimu Holdings（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210,630股 （C系列優先股）	5.17%
聞先生	Jimu Holdings（附註3）	受控法團權益	235,000股 （普通股）	0.33%

附註：

1. 董先生為全權信託創辦人。董先生被視為於全權信託擁有權益的Jimu Holdings 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2,210,630股C系列優先股由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聞先生實益擁有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已發行股本100%權益。
3. 該等235,000股普通股由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持有。聞先生實益擁有Delight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債權證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或 相關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 權益之 概約百分比
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350,400,000	69.86%
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 (前稱Jimu Tim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350,400,000	69.86%
Jimu Holdings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	350,400,000	69.86%

附註：

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為持有本公司69.86%股權之註冊擁有人。Jimu Group Holdings Limited由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擁有85%權益，而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由Jimu Holdings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Jimu Holdings及Huawen Industry Group Limited被視作於350,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予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贖回任何其自身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知將適時發佈。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名冊登記，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身份，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成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成員即韓炳祖先生（主席）、郭忠勇先生及陳歆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本公告內財務資料的披露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 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相關附註所呈列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為本集團年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鑒證工作準則而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承董事會命
積木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駿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董駿先生、黃澤雄先生、陳祖澤先生及陳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聞俊銘先生、劉啓邦先生及陳冠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忠勇先生、韓炳祖先生、倪志興先生及陳歆女士。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頁內，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jimugroup.hk>登載及保留。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